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well e Holdings Inc.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5)

主要股東配售股份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其已獲本公司主要股東Hahn & Company Eye Holdings Co., Ltd. (「Hahn & Co. Eye」)告知，今日已透過一家獨立證券行出售1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予獨立承配人。是次出售後，Hahn & Co. Eye將繼續持有88,159,4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6%)，並將繼續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承董事會命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Seong Seokhoon

香港，2017年2月2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Kim Kab Cheol先生及Seong Seokhoo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Kim Chan Su先生、Song Si Young博士及Kim Ilung先生。